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谷传龙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谷传龙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谷传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7208550

传 真：021-57208182

邮 箱：lanpec@lanpec.com

地 址：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汇丰东大街588号

邮政编码：201500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798

证券简称：蓝科高新

编号：2024-056

附件：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谷传龙，男，汉族，1988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中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1年7月至2021年3月任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一处财务会计核算、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2021年4月至2022年3月任甘肃复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22年4月至2022年8月任甘肃公航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项目财务管理；2022年9月至2023年3月任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融资一室融资项目经理；2023年4月至2024年2月（2023年9月至今，在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国民经济专业在职研究生班学习）任甘肃省公路航空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市场管理室副经理；2024年3月至2024年6月任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战略投资部）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关系部负责人；2024年7月至今任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战略投资部）副总经理。